

四川太极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文件

SICHUAN TAIJI PHARMACY CHAIN LTD.

川太药连字〔2016〕73号

签发人：蒋 炜

关于《外销工作经济责任制考核办法》的 补充通知

各部门、门店：

按公司已下发的川太药连字【2016】50号关于《外销工作经济责任制考核办法》的相关要求，为扩大营销渠道和增加销售机会，鼓励全员营销在团购业务考核项目中对提供团购信息资源直接负责人予以激励具体原则如下：

一、享受政策范围

公司所有员工。

二、团购奖励政策

- 团购总奖金提成标准按原文件执行，川太药连字【2016】50号
- 对提供信息的员工激励分配原则：根据参与谈判与销售过程的不同，及参与度的不同和工作付出设定。
提供信息 20%，参与谈判并签订协议占 20%，协助备货占 15%，送货占 30%，销售回款 15%

提供信息	谈判并签协议	备货	送货	回款	总计
20%	20%	15%	30%	15%	100%

例（小王介绍一笔团购并且一起谈判并且送货最终小王可以享受总奖金的 $20\%+20\%+30\%=70\%$ ）

三、实际奖金发放细则

1. 员工提供信息需先在外销部备案，由外销专员跟单落实
2. 奖励核算以收回销售货款为前提，由外销部王灵按照跟单过程统计并分配，每月和销售报表一并报分管领导审批后报总经理审批，审批合格后报人事部随每月薪酬一并造发。

四、执行时间

本补充通知与原文件同等执行，时间为 2016 年 5 月 25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四川太极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九月五日



主题词：外销 工作 经济 责任 考核 办法 补充 通知
四川太极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016 年 9 月 5 日印发**
拟稿：王灵 校对：文红丽 （共印 2 份）